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0-034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达威”）于2020年3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六章第一节风险投资中列示的投资品种。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见2020年3月6日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2020-005号《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2020-007号《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近期，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与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子公司厦门金达威维生素有限公司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认购厦门农商行结构性存款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理财金额：4000万元、4000万元
3、交易日期：2020年4月23日、2020年4月23日
4、到期日：2020年5月25日、2020年5月25日
5、预期收益率：0.35-3.50%、0.35-3.50%
6、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认购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
2、理财金额：1650万元
3、交易日期：2020年5月8日
4、到期日：持续运作，银行有权根据本产品说明书的约定提前终止
5、预期收益率：0.88%-1.60%
6、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认购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理财金额：10680万元、12400万元
3、交易日期：2020年5月12日、2020年5月19日
4、到期日：持续运作，可提前赎回，最迟赎回日期为2021年5月12日、2021年5月19日
5、预期收益率：2.90%、2.90%
6、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四、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及各子公司与交通银行、厦门农商行、厦门国际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债券或其他资产，可能因债务人违约或者其他原因在投资期限届满时不能足额变现，由此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2、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在投资期限内理财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4、提前终止风险：在投资期内，如果发生银行提请终止理财产品，客户可能面临无法按预期产品投资期限（若有）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5、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理财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者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6、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限内，即使中国人们银行调整存款利率及/或贷款基准利率，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可能并不会随之予以调整。同时，理财产品存在客户预期收益率及/或实际收益率可能低于通货膨胀率，从而导致客户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7、延期风险：如出现不能及时变现等情况，将面临理财产品期限延期、延期兑付或分次兑付、不能及时收到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8、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如理财产品募集期届满，募集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发生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其他情况，银行将有权利但无义务宣布理财产品不成立。

9、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理财产品遭受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理财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理财产品协议，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投资者理财产品资金划付至投资者清算账户。

六、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公司《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拟采取措施如下：

1、财务部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各种投资及理财产品并跟踪资金的进展及安全情况，出现异常情况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八、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九、公告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预期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2019-5-25	2019-058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2,700	2019.4.30-2019.10.30	1.65-3.10%	2,700	22.44	自有资金
2019-5-25	2019-058	国开共赢2017666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	2019.5.8-2019.6.7	3.70%	3000	9.12	自有资金
2019-5-25	2019-058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6,000	2019.5.17-2019.5.22	1.65%-3.10%	6,000	1.50	自有资金
2019-5-25	2019-058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9.5.23-20205.22	4.05%			自有资金
2019-5-25	2019-058	结构性存款	6,000	2019.5.23-20205.22	4.20%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3,000	2019.5.30-2019.10.14	1.65%-3.10%	3,000	16.75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3,000	2019.6.12-2019.9.30	1.60%-3.05%	3,000	10.90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1,200	2019.6.13-2020.3.2	1.60%-3.05%	1,200	24.32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2,460	2019.6.28-2019.12.19	1.60%-3.05%	2,460	10.07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5.30-2019.12.2	1.47-4.20%	1,000	21.58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结构性存款	7,000	2019.5.30-2020.5.19	4.40%	7,000	299.56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5.30-2019.11.18	4.25%	5,000	100.14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7.4-2019.10.8	4.15%	3,000	32.40	自有资金
2019-7-5	2019-069	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7.4-2019.8.5	1.41-4.0%	3,000	10.33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7.15-2019.10.14	4.15%	3,000	30.70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2,700	2019.8.2-2019.8.9	1.60-3.05%	2,700	1.14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8.7-2019.9.9	3.8%	3,000	10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8.7-2019.11.6	4.1%	5,000	50.55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9.9.10-2019.12.10	4.1%	4,000	40.44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结构性存款	1,500	2019.9.11-2019.11.12	3.8%	1,500	9.53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1,550	2019.8.22-2019.12.19	1.60-3.05%	1,550	13.71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850	2019.8.23-2019.10.22	1.60-3.05%	850	3.98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1,800	2019.10.6-2019.10.14	1.60-3.05%	1,800	0.41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900	2019.10.21-2020.3.2	1.60-3.05%	900	9.82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9.10.23-2020.4.22	4.4%	4,000	87.76	自有资金
2019-10-23	2019-100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9.10.23-2020.4.22	4.4%	4,000	87.76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5,000	2019.11.8-2019.11.20	1.60-3.05%	5,000	3.89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1,250	2019.11.6-2019.12.19	1.60-3.05%	1,250	3.65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1,500	2019.11.15-2020.5.4	4.4%	1,500	30.92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12.13-2020.6.12	4.4%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4,000	2019.12.13-2020.6.12	4.4%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12.17-2020.6.12	4.4%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700	2019.12.30-2020.5.8	1.60-3.05%	700	6.40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1,800	2019.12.25-2020.5.8	1.60-3.05%	1,800	17.18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1,900	2019.12.30-2020.3.2	1.60-3.05%	1,900	14.06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1,700	2020.1.3-2020.5.9	1.60-3.05%	1,700	15.06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S款	1,000	2020.3.16-2020.5.9	0.88%-2.85%	1,000	2.66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600	2020.3.13-2021.3.12	2.90%	600	0.82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600	2020.3.13-2021.3.12	2.90%	200	0.10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6,500	2020.3.16-2020.5.6	3.80%	6,500	33.84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6,800	2020.3.16-2020.5.6	3.80%	6,800	38.23	自有资金
2020-3-17	2020-012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0.3.16-2020.5.6	3.80%	2,000	10.41	自有资金
2020-5-20	2020-034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4.23-2020.5.25	0.35-3.50%			自有资金
2020-5-20	2020-034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4.23-2020.5.25	0.35-3.50%			自有资金
2020-5-20	2020-034	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	1,650	2020.5.8-2020.5.9	0.88-1.60%	1,650	0.05	自有资金
2020-5-20	2020-034	结构性存款	10,680	2020.5.12-2021.5.12	2.90%			自有资金
2020-5-20	2020-034	结构性存款	12,400	2020.5.19-2021.5.19	2.90%			自有资金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0-073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雪莱，证券代码：002076）于2020年5月15日、5月18日、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4.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柴国生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实，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柴国生不存在主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2020年4月25日至5月18日，柴国生未被质押权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强制平仓；截至目前，公司暂无法获悉柴国生在2020年5月19日是否有所持公司股份被质押权人强制平仓或处置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五、其他说明

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公司董事长变更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各中介机构正在抓紧推进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董事施新华拟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等事项未发生任何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施新华将直接持有公司23.08%的股份，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新的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于2020年4月30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执行。

有关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相关事项，可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上述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5月1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施新华被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2020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董事长、副总裁辞职及补选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2、公司努力争取“扭亏为盈”的进展说明

公司董事会与经营层正在采取有力措施，努力争取公司尽快扭亏为盈。

一方面，公司以“紫外线杀菌灯”为经营重心，根据市场需求继续扩大生产规模，并加强新品研发和客户开拓力度，以进一步提升公司利润水平。

与此同时，公司已组成债务处理专项小组，并加快了与债权人商谈债务重组的进程，公司将争取尽快获得更多债权人较大力度的债务减免。有关债务减免进展情况可见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债务减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0-027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0年5月19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15至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江北国际机场航安路30号华夏航空新办公楼524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

华夏航空第二届董事会

（四）投票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晓军先生主持召开。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2人，代表股份411,769,64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5393%。

（1）现场出席情况：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计5人，代表股份396,756,23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0404%。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7人，代表股份15,013,41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90%。

2、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情况：出席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计8人，代表股份15,207,41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13%。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三）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刘久歌、康娅忱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65,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203,6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0%；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65,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203,6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0%；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65,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203,6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0%；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65,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203,6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0%；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65,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203,6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0%；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33,4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2%；反对3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171,2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20%；反对3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27,1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7%；反对4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164,9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05%；反对4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59,5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5%；反对10,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197,3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36%；反对10,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65,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203,6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0%；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65,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203,6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0%；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11,1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5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148,9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53%；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5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97%。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11,711,1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8%；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5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148,9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53%；反对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0%；弃权5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97%。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刘久歌、康娅忱

（二）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0-020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9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9:30至11:30和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1号院1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4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颖林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1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58,371,9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3133%。

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85,923,2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5462%。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72,448,7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71%。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王彩虹律师、马佳敏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8,324,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8%；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115,0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54%；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4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二）《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8,324,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8%；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115,0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54%；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4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三）《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8,324,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8%；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115,0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54%；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4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四）《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8,324,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8%；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115,0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54%；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4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五）《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8,324,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8%；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115,0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54%；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4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

（六）《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8,294,5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4%；反对77,3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084,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42%；反对77,3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七）《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8,311,7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32%；反对60,19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102,1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77%；反对60,1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八）《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总表决情况：

同意73,115,0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54%；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4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3,115,01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54%；反对47,29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4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关联股东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85,209,668股，在表决此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回避表决285,209,668股。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彩虹律师、马佳敏律师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0-073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管理需要，公司部分管理职能部门搬迁至新办公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具体变更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
邮政编码	201204	201204
电话	021-50770196	021-50779159
传真	021-50770183	021-50770183

除以上变更内容外，公司注册地址、公司网址、电子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